

# 楊偉雄訪港澳辦科技部中科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楊偉雄昨日展開在北京的訪問行程，並到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拜會主任張曉明、副主任黃柳權。他昨日早上還到了科學技術部，與副部長黃衛舉行會議，討論內地科研項目經費過境安排、深化兩地科技合作等議題。

楊偉雄昨日到科學技術部與黃衛舉行會議，雙方討論自去年11月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委員會會議後的工作安排，包括鼓勵香港科技人員參與國家重大科技項目及國家重點實驗室香港夥伴實驗室的評估工作。

## 拜會張曉明黃柳權

楊偉雄感謝科技部一直支持及重視兩地科技合作，讓香港可發揮所

長，貢獻國家。

其後，楊偉雄到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拜會張曉明和黃柳權。

昨日下午，楊偉雄到中關村參觀中國科學院自動化研究所，了解研究所的虹膜、人臉、步態識別技術，以及在腦科學及人工智能領域的技術優勢。

楊偉雄與中科院副院長張杰會面時表示，中科院是國家最大的科研機構，與香港合作基礎深厚。中科院與香港6所大學都有進行研究合作項目。配合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的發展，香港將致力建設國際創科中心，期望與中科院開拓更多領域的合作，達至互利共贏。



楊偉雄昨日禮節性拜訪張曉明。

創新科技署署長蔡淑嫻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楊德斌亦有參與訪京之行。楊偉雄一行今日拜訪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後，便結束訪問返港。



## 張曉明晤港青

本月26日，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張曉明在該辦會見了由會長林文率領的「香港青年新創見」北京港澳研究智庫學習交流團。圖為張曉明在會後與全體團員合影。

文：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圖：港澳辦網站

# 鄭若驊四道歉 盼政績證心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立法會議員早前要求律政司司長鄭若驊盡早出席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交代僱建問題。鄭若驊昨日赴立法會講述律政司的政策措施(見另稿)，並解釋住所有僱建一事，4度向市民道歉，表明所有物業問題已着手處理，沒有其他物業在她或公司名下而仍未公佈。她強調，明白到市民對政府官員的期望高，並知道事件引起很多關注和回響，對此深感歉意，希望吸取經驗，做好日後工作，以工作表現證明自己對服務社會的心。反對派議員對鄭若驊就僱建一事提出的不信任動議，昨日亦被否決。



鄭若驊昨出席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國權 攝

鄭若驊昨日在會議上發言，先講述律政司未來的政策，再藉此機會交代其僱建問題。她表示，需要在立法會再次向香港市民道歉，「明白對政府官員期望高，今次事件引起很大回響，深深感到歉意，在這裡向市民大眾作出最誠懇道歉，希望今次吸取經驗後能做好工作。」

她詳述事件始末，指出自己於本月5日宣佈擔任律政司司長，同日便收到屋宇署的信件，指她位於屯門的物業懷疑有違規，她當時馬上委託專業人士進行評估工作，包括屯門住宅及其他的物業。她多次重申，當年自己是以現狀買入物業，更不認識賣方，其他物業也是以現狀購入。

至於處理進度，鄭若驊指出，除了屯門大宅的修正工程已逐步展開之外，火炭的違規單位

亦已在處理中，冷氣機支架換掉了。位於沙田的物業，防火門已在處理；至於淺水灣物業，署方已確認有3處進行修正，準備開工，另外6個輕微工程準備修正。

在兩個小時的會議期間，鄭若驊多次重申，希望再次向市民道歉：「因為我這件事引起很多關注和疑問，在處理手法上知道有可以改善的地方，希望用專業知識為香港社會、市民服務，希望用我的專業知識捍衛香港法治和保持司法獨立，希望可以努力服務香港，盡我所能。」

## 正檢視評估所有物業

「實政圓桌」田北辰指，今次僱建事件，鄭若驊一直以被動的方式回應，雖不認為她誠信有問題，但從觀感上已「肥佬」，成為「關公災

難」，問她日後會否改善，並就還有無其他物業有問題，要求她作出全面交代。鄭若驊回應時表示，自己有可以做得更好的地方，並表明現時所有物業都已進行檢視及評估，都在傳媒及屋宇署的通知上列出，自己亦即時配合屋宇署的要求，以最快速度完成所有修正工程。

## 委會否決不信任動議

委員會其後表決有關鄭若驊的不信任動議，在「譴責鄭若驊隱瞞物業僱建物」的動議中，以7票贊成、10票反對、1票棄權，議案最終被否決。

鄭若驊在會議後主動會見傳媒，再為僱建事件兩度道歉。她重申，接任司長一職是希望可將其法律經驗和知識用於工作上，希望大家支持她的工作。

# 國歌法草案盼本立法年度提交



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昨舉行特別會議。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全國人大常委會早前正式將國歌法納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律政司司長鄭若驊表示，希望可以在今年立法年度，將國歌法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此外，廣深港高鐵路「一地兩檢」草案，亦

將於明日提交立法會進行首讀，期望有關草案可在今年立法會暑假休會前通過，務求高鐵路香港段在今年第三季通車時可實施「一地兩檢」，便利出行的市民和旅客。

鄭若驊昨日在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表示，希望可以在今年立法年度，將國歌法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

她指出，在進行國歌法本地立法時，有關原則主要是維持國歌法的立法目的和原意，維護國歌的尊嚴，國民亦要尊重國歌。

在本地立法過程中，將會兼顧香港法律提供的保障；罰則方面會參考相關的法律條文，等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準備好法律草案擬工作後，會再作報告。

至於高鐵路香港段「一地兩檢」的草案，將於本週三在立法會進行首讀，她希望草案可以在今年立法會暑假休會前通過，務求高鐵路

香港段在今年第三季通車時，可實施「一地兩檢」安排，充分發揮高鐵路在運輸、社會和經濟的最大效益，而立法會議員將有機會在草案委員會上，進一步討論草案和相關安排。

鄭若驊又提到，國家致力推動「一帶一路」及大灣區發展，當局亦正推動如何幫助本地年輕法律人才增加經驗，例如藉香港本身的優勢，在本地設立仲裁中心，讓本地及年輕的律師，有機會參與小型案件，繼而吸收經驗，再接觸其他的大案件，使他們可在「一帶一路」及大灣區項目中發揮所長。

## 容海恩倡助年輕律師增值

新民黨副主席容海恩亦提出，可讓年輕的律師跟從資深大律師，出席高等法院或其他高層次法院的聆訊工作，加速新晉律師吸收經驗。

## 「齋Sir」又「助攻」

## 邀劉子頌堂上做騷



陳士齊當日阻撓保安，協助學生「佔領」語文中心。資料圖片

## 浸大「佔領」風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根茂、賀鵬飛南京報導) 浸大學生會會長劉子頌早前因糾眾「佔領」語文中心兼粗口辱師而被暫時停學。他事先張揚停學期間會「嘗試上課」，但所謂「上課」其實是與其支持者、浸大高級講師陳士齊合演的「雙簧戲」。昨早陳邀劉進入課室，公然佔用上課時間，向全班同學「解釋」事件，其間不單無批評劉子頌辱師的劣行，更莫名其妙稱是「共產黨恐怖，非劉子頌的錯」，思路邏輯混亂，又煽動同學為劉鼓掌，把課堂變成政治騷，枉為人師。

劉子頌率領十多名學生「佔領」校內語文中心8小時，其間態度囂張跋扈，更粗口辱罵老師，因而被校方要求暫時停學，希望他反思已過。後來陳士齊被發現在「佔領」期間，竟阻止大學保安支援急需幫助的語文中心老師，其出賣大學同事的行徑令人心寒。

## 稱曾欲違令讓劉上課

本身曾是社民連的創辦成員、人稱「齋Sir」的陳士齊，本身有明顯的政治取態。有網媒昨日報道，劉子頌昨早「嘗試」到陳士齊宗哲系課堂上課，陳邀劉進入課室。據了解，當時陳公然佔用上課時間向全班同學「解釋」事件。

他聲稱本來希望讓劉上課，惟經考慮後校方會對其「秋後算賬」。之後他又妄想被迫害稱校長錢大康「乜都做得出」，或會暫停他任教的課堂，又抹黑錢大康有機會「玩死咗學生」，影響其餘修讀他課程的同學，甚或令部分最後一個學期修學的同學無法畢業云云。

陳士齊又在課堂上稱，要同學了解事件的「不公義」，又把風波爆發的責任胡亂推諉是「共產黨恐怖，非劉子頌的錯」，更是非不分地煽動同學為劉子頌鼓掌，將課堂變成了煽動情緒的政治騷，令人側目。劉子頌昨早上另一節課堂，獲導師批准旁聽。

## 卞兆祥批滋事生惡劣

身兼江蘇省政協委員的浸大協理副校長卞兆祥昨在南京出席江蘇省「兩會」。他指浸大開展普通話教育本意是希望學生多掌握一項語言技能，方便學生畢業後與內地交流合作，而且絕大部分學生都能順利通過考試，10年來僅有5名學生不及格。卞兆祥批評滋事學生態度非常惡劣，事件「令人心痛」。

## 立會議員與慈善機構茶敘



立法會議員與6間慈善機構的新一屆董事局成員昨日在立法會大樓宴會廳舉行周年茶敘。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立法會議員與6間慈善機構的新一屆董事局成員，昨日在立法會綜合大樓宴會廳舉行周年茶敘。6間慈善機構分別是東華三院、保良局、九龍樂善堂、博愛醫院、仁濟醫院和仁愛堂。立法會主席梁君彥表示，茶敘讓議員與慈善機構董事局

成員在輕鬆愉快的氣氛下會面，並就共同關注的事項交換意見。出席是次茶敘的議員包括梁君彥、民建聯黃定光、陳克勤、何俊賢、劉國勳，工聯會黃國健、何啟明，九龍東謝偉俊，教育界葉建源和社福界邵家臻。

## 檢控「佔頭」律政司正速研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2014年歷時79天的「佔領」行動禍害甚深，引申出的歪風至今仍未平息，但「佔領」行動的幕後黑手仍逍遙法外，尚未受到應有的法律制裁。律政司司長鄭若驊昨日回應有關問題時指，不少人向她作出相同反映，自己亦注意到有關檢控的時間，會盡快研究及作出決定，強調會按照法律、證據及檢控守則作出決定，當中無任何政治因素，亦無任何人會有任何特權，不論是大

亨、市民抑或官員，都是按同一客觀及法律的標準去分析。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昨日在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提出，「佔領」行動事發至今已逾有數年時間，質疑為何很多「佔領」行動的主事人至今仍未被起訴，「到底法律面前是否人人平等，是否有些學者、議員、傳媒大亨有特權不能告呢？為何還有這麼多人不被起訴？」

鄭若驊回應時指出，律政司作出是否檢控決定，需要一定時間蒐集證據及分析，強調會按法律、證據及檢控守則作出決定，「有時候決定容易做，有時候難做」，當中無任何政治因素，亦無任何人會有任何特權，不論是大亨、市民抑或官員，都是按同一客觀及法律的分析。

她還說，自己注意到時間問題，會研究如何處理，並盡快作出決定。